

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意见

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出席会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仔细审阅了公司董事会十届第五次会议议案的相关文件后，经认真审核，对相关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内控评价报告、财务审计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和内控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和内控评价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和等内部控制等事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2020年年度报告和内控评价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委员会同意上述报告，并将上述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审核意见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本委员会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关于2021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一揽子担保事项的的审核意见

公司信息披露充分完整，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未发现与公司关联人之间有内幕交易及损害股东权益或公司利益的情况。本委员会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老凤祥有限公司委托理财事项的审核意见

“工银薪金货币 A”（基金代码：000528）是由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瑞信”或“基金管理人”）发行和管理的货币型基金。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是由工商银行出资 80%、瑞士信贷出资 20%共同投资成立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老凤祥有限公司在保证资金具有适当的流动性、严格控制各类风险的同时，使用短暂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工银薪金货币 A”，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12 亿元，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具体操作是根据市场利率情况进行申购、赎回。整体风险可控，且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又能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自有资金收益。本委员会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关于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审核意见

本委员会已经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以往为公司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审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要求，提供了其基本情况资料以及相关资质文件。本委员会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上述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为保证公司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独立、客观性，本委员会同意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审核意见

本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编制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本报告期内，本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七、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审核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本委员会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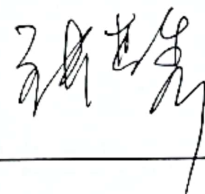
八、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事项。本委员会同意将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

(本页无正文，为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意见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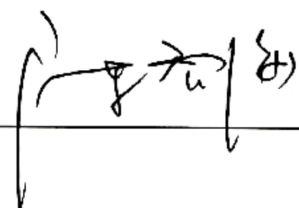
主任委员（张其秀）：



委员（马民良）：



委员（陈智海）：



委员（朱黎庭）：



委员（黄 骅）：



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